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全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北京华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的业务拓展,强化轨道交通运营维护领域“系统智能化体系化方案提供商和运营商、全领域核心装备提供商、智能化工业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人民币 925,596,416.75 元收购高华智等 13 名自然人股东及北京华鼎永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两家机构股东持有的北京华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高世纪”)合计 52,768,277 股股票。交易完成后,公司占华高世纪股权比例为 99.56%,华高世纪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磋商、签订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购买北京华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收购北京华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了推动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增强子公司资金实力，经研究，同意子公司股东使用其自有资金对下列子公司增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北京新联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神州高铁车辆技术有限公司	98%	9,800	20,000
		北京神州高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200	
沃尔新（北京）自动设备有限公司	5,000	北京新联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5,000	10,000
廊坊新路通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	北京新联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5,000	10,000
苏州华兴致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神州高铁供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	5,000	10,000
北京华兴致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	苏州华兴致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4,000	10,000
合计	31,000			29,000	60,000

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增资事宜。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积极探索产业与资本双轮驱动道路，运用金融手段推动产业发展，经研究，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保理”)，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并组织相关部门办理神铁保理设立的具体事项。

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投

资设立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浦发银行宣武支行申请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在上述审批的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授信协议，公司财务管理部将根据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办理应收账款质押贷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不超过 4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为满足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北京新联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8,500 万元应收账款债权提供质押担保，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取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短期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董事会在上述审批的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授权财务管理部办理具体业务。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的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北京华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